

新北市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
161號25樓

承辦人：汪子瑜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726

傳真：(02)29693894

電子信箱：AO80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社綜字第1151451963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三及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9QW8VR）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年度更新作業，請貴單位踴躍推薦具性別領域專長之專家學者，並於115年8月21日前函復本府「115年新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推薦名單調查表」及「新北市政府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」，逾期將不列入審查名單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」（附件1）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前以本府114年8月4日新北府社綜字第1141523368號函調查更新本市性別人才資料，已建置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（網址：<http://www.gec.ntpc.gov.tw>），如有需要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- 三、有關目前建置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之專家學者，如推薦單位續予推薦，仍須重新填具調查表，並請專家學者簽署聲明暨同意書，再送本府社會局彙整；另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8屆外聘委員之意願（如附件2），將由本府社會局統一推薦及詢問，爰提請貴單位無須重複詢問。
- 四、請各一級機關協助轉知所屬機關（構）、研究單位及所管立案民間團體（立案時間超過3年並具婦女權益或性別平等



推動經驗)，彙整所屬及所管單位之推薦名單應備資料，以一級機關為統一窗口，於115年8月21日前函送本府社會局辦理，並將電子檔案(含可編輯檔案)傳送至AO8069@ntpc.gov.tw，逾期將不列入審查名單。

五、如經審查通過，專家學者相關資料將顯示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網站，接受各單位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推動邀請，進行性別平等領域相關授課及演講。

六、檢附「115年新北市性別人才資料庫推薦名單調查表」(附件3)及「新北市政府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」(附件4)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真理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大學、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

副本：115/07/30
15:39:47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社會局局長決行